

证券代码：833825

证券简称：神州锐达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神州锐达（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神州锐达（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并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

意见。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券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后，将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神州锐达（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神州锐达（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